

普宁市燎原街道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转发关于切实做好“三夏”期间农机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村委会：

现将普宁市农业农村局《转发〈转发关于切实做好“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抓好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农机作业安全指导、抓好作业现场秩序维护、保障机具转场安全顺畅等相关工作。

燎原街道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2025年7月3日



普宁市农业农村局

转发《转发关于切实做好“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农场：

现将揭阳市农业农村局《转发关于切实做好“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转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抓好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农机作业安全指导、抓好作业现场秩序维护、保障机具转场安全顺畅等相关工作。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粤农农办〔2025〕68号

关于切实做好“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乡村振兴和协作交流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三夏”麦收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农明字〔2025〕39号）要求，为切实做好我省“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夏收时间紧、任务重，是农机安全事故高发期，特别是部分地区为应对强降雨、强对流和台风等不利天气影响，采取湿地抢收、夜间作业、紧急转场、应急烘干等措施，发生农机安全事故风险高。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充分认识“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复杂性和严峻性，进一步增强做好“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管理措施落地，严防农机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切实抓好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按照我省农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结合“三夏”期间农机安全生产风险特点和工作实际，聚焦重要场所和重点人群，以更细更实的举措组织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动农机安全生产监管由事后处置向事前预防转变。要对照《农业机械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从严排查和处置农机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切实做到闭环整改、对账销号，坚决遏制农机安全生产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加强农机作业安全指导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督促指导农机手严格按照农机驾驶操作要求规范开展农机作业，作业时要选择合适的路线和速度，防止发生作业事故。夜间作业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要安装照明装置、粘贴反光标识，作业及辅助人员要穿戴反光背心，提高夜间辨识度，减少意外发生。同时提醒机手时刻注意周边辅助人员和设备，避免作业或转弯、掉头时发生人身伤害。

四、抓好作业现场秩序维护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农业综合执法和农机安全监管人员等深入作业一线，采取劝阻、提醒等方式，防止除机手和具备安全保障条件的辅助工作人员以外的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努力把农机作业现场风险降到最低。要及时向当地政府报告，积极开展多部门联合治理，杜绝“带病”作业，努力把农机作业现场安全风险降到最低。

五、保障机具转场安全顺畅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与应急管理、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部门协作配合，做好作业机具道路通行及作业转场的指挥引导，特别要加大对外地跨区作业机手的引路服务，保证转场顺畅。对有组织的结队跨区作业队伍，要结合实际做好引导出行，在易堵和事故多发易发地段设立服务站点，提供安全保障服务。要紧盯清晨、夜晚等机具往返高峰时段，加大执法管理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载人、无牌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

六、做好应急值班值守

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公布 24 小时值班电话，了解掌握农机作业中各种突发情况，遇有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切实为广大农机手提供全面周到的安全生产服务，确保农机作业高效、安全、有序进行。“三夏”期间如发生农机伤亡事故，要第一时间向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报告。



(联系人：谢宇，电话：13971613975)

- 4 -